

南昌大学部门函件

南大教函〔2020〕64号

关于印发《全面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混合式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校内各教学单位：

为加快推进学校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切实提高立德树人成效，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鼓励和支持广大师生积极探索与实践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改革，进一步促进教学体系创新，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教务处制定了《全面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混合式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教务处

2020年7月24日

全面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混合式教学改革指导意见

为加快推进学校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切实提高立德树人成效，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鼓励和支持广大师生积极探索与实践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改革，进一步促进教学体系创新，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南昌大学关于推进在部省合建高水平大学中作示范，在国家“双一流”建设中勇争先，开启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新征程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现状和教育信息化工作实际，特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立德树人为宗旨，以“互联网+教育技术”为基础，通过融合创新和深化应用，将教育信息化作为教育系统性变革的内生变量，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推动教育理念更新、教学模式变革、课程体系重构，着力解决课堂教学中长期存在的思想、理念、内容和方法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实现由“教师中心”向“学生中心”转变，引导学生从“被动学习”到“探究式与个性化学习”转变，从单纯的知识传递向“知识、能力、素质的全面培养”的转变，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育教学模式，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二、基本原则

1、面向未来，育人为本。面向新时代和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培养需求，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新型教育形态，提高师生信息素养、创新思维和实践创造能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形成时时、处处、人人皆可学的教育教学形态，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2、深度融合，创新发展。持续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不断创新教育教学模式、管理服务模式，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传统教育向智能教育的转段升级，努力形成“互联网+”、“智能+”的南昌大学教育信息化发展范式。

三、目标任务

充分利用网络信息技术优势，探索与实践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全面推动以课堂教学改革为主线的系列教育教学改革。采取“示范先行、协调推进，合理布局，突出特色”等举措，探索实施混合式教学模式的综合改革，争取在“十四五”期间立项建设500门具有先进教学理念、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混合式教学精品示范课程（每个专业4-5门），实现50%的通识必修课、学科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开展混合式教学，进一步提高课程资源使用效率，促进跨专业、跨学校、跨区域在线课程共建共享模式，进一步提高我校课程和教师的社会知名度，扩大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形成具有学校特色，包括思想、理念、内容、方法、技术、标准、评价和范式在内的一整套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改革方案，以“学习革命”推动“质量革命”向纵深发展。

四、推进措施

1、构建示范模式。依托学校现有国家级、省级精品和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立一批基于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示范性课程。示范性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教师，对信息化教学和混合式课程建设有较高热情，有较强的教学设计和教学组织能力，能够示范带动全校混合式教学的开展。

2、优化教学设计。结合学科特点，以新思维、新方法和新手段，创新教学设计。线上教学通过在线学习、提出问题、学习思考、在线测试、完成作业、作业互评、学习反思等引导学生自主学习，构建知识架构体系，巩固对知识的记忆，帮助对知识的理解，检验对知识的应用；线下教学通过小组讨论、班级交流等培养学生团队协作能力、分析评价能力与学生表达能力，实施课堂教学改革，改变教师“满堂灌”“讲授式”的教学形式，发挥教师课堂教学的“提醒、启发和引导”基本职责，探索具有专业特色的混合教学模式。

3、创新教学模式。注重课堂教学与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遵循“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课堂教学改革最根本原则，科学安排学、讲与练的时间，着力打造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模式。鼓励“大班讲授+小班翻转”的混合式教学，将“教师讲授”内容以MOOC来实现，实体课堂则更多地实现教师主导下的学生自主式、参与式、探究式、合作式学习，实体课堂参与学时原则上不低于总学时的30%。引导学生由被动学习转变为主动学习，促使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的提升。

4、改革考核方法。把小组讨论、学生课堂参与情况纳入到考核方法中，注重过程考核，贯穿课前、课中、课后，提倡评价方

法的多样性和灵活性，线上考核与线下考核互补，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相结合，线上考核侧重客观题，线下考核侧重主观题，强调学生能力发掘，进行形成性评价，丰富学生评价体系。

5、建立评价标准。建立科学的混合式教学评价体系，围绕教学设计、教学过程、教学能力、教学效率等环节对教师进行综合评价，使课堂教学结构更趋于合理性和科学化；从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和价值观等全方位、多维度对学生进行评价。

6、搭建教研平台。利用教改研究、示教研讨，通过广泛征集混合式教学改革中优秀的设计、教学实录、案例和论文等，以建窗口、树样板、创示范，展示精品教改成果，以此推动混合式教学改革工作的普及和深化，营造浓厚的教学改革氛围，不断增强教学改革的实效性，促进广大教师的专业成长。

五、实施步骤

1、制订规划。各学院以专业（类）为单位制订改革规划，明确建设目标、分年度计划、建设重点等，并纳入学院课程建设总体规划中。

2、遴选课程。各学院按建设规划，围绕专业课程体系，组织教师申报，遴选拟建设的通识教育课、学科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以及课程建设团队。

3、教师培训。各学院有计划地组织教师参与校内外各类教学培训，提高教师教学信息化技术运用水平，增强混合式教学的能力。要把接受培训列入教师考核范围。

4、立项建设。遴选出的课程采取校、院二级立项建设，每学年立项课程数 150 门，建设周期一年。混合式教学改革纳入教师教学业绩考核范围。

5、考核评估。学校将各学院混合式教学改革情况纳入学院教学状态评估指标中。对建设水平高、运行效果好的课程认定为示范课程，进行表彰。

六、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加强课程混合式教学的管理，完善混合式教学考核方法、学分认定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建设，形成切实有效的管理模式。对立项建设的混合式教学改革项目实施“申报-立项-建设-评审-应用-优化-推广”的滚动管理与淘汰机制。

2、强化队伍建设。通过定期举办混合式教学改革专题研讨、现场推进、交流展示、考察学习等活动，提升全体教师混合式教学改革意识和教学水平，提升教师教学改革的执行力，形成一支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的混合式课程教学队伍。

3、落实保障经费。学校给予每门混合式教学精品示范课程 2 万元的建设经费，项目经费管理与课程建设质量相结合，有序推进课程建设质量的提升。鼓励教师立项外开展混合式课程教学建设与教学工作，经个人申请达到混合式教学课程建设验收标准可纳入同时期立项建设课程群并追加、奖励建设经费。各学院应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同期开展院级混合式教学课程立项，激励教师课程建设的积极性。

4、形成激励机制。采取混合式教学方法的教学工作量，初期（一般为2轮）按原课程总学时的2倍计算，且每门混合式课程配备一名助教，同时加强混合式教学课程项目在各类教学评优、教改立项的指标影响权重。

七、本实施意见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